

表格 CCA：资本工具和合格外部总损失吸收能力非资本债务工具的主要特征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要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A 股普通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1	发行机构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公司
2	标识码	002142.SZ	140001	140007	242300001	2020044	2120047	2120062	092280033	232400018	232400037	232580003
3	适用法律	《证券法》、《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等
3a	对受外国法律（处置实体母国之外的法律）管辖的其他合格 TLAC 工具进行处置的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序号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A股普通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4	资本层级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5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6	工具类型	普通股	优先股	优先股	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二级资本债券
7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最近一期报告日数额，单位：百万元人民币）	44,299	4,825	9,985	10,000	10,000	6,000	3,500	22,000	14,000	10,000	8,900
8	工具面值	6,604	4,850	10,000	10,000	10,000	6,000	3,500	22,000	14,000	10,000	8,900
9	会计处理	权益	权益	权益	权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负债
10	初始发行日	2007/7/12	2015/11/16	2018/11/7	2023/7/10	2020/8/10	2021/6/7	2021/7/12	2022/8/4	2024/5/15	2024/9/23	2025/3/27

序号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A股普通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11	是否存在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有到期日
12	其中：原始到期日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无固定期限	2030/8/10	2031/6/7	2031/7/12	2032/8/4	2034/5/15	2034/9/23	2035/3/27
13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认可）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14	其中：赎回日期及额度	不适用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0年11月16日，全额或部分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3年11月7日，全额或部分	第一个赎回日为2028年7月10日，全额或部分	2025/8/10，全额或部分	2026/6/7，全额或部分	2026/7/12，全额或部分	2027/8/4，全额或部分	2029/5/15，全额或部分	2029/9/23，全额或部分	2030/3/27，全额或部分
15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有）	不适用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11月16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11月7日	第一个赎回日后的每年7月1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6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浮动	固定到浮动	固定到浮动	固定到浮动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固定
17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如	不适用	第二个计息周期4.68%	第二个计息周期4.5%	第一个计息周期3.45%	4.10%	3.87%	3.68%	3.24%	2.50%	2.17%	2.18%

序号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A股普通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采用基准利率等											
18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不适用	是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19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完全自由裁量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20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1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累计	累计	累计	累计	累计	累计	累计
22	是否可转股	否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否
23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的触发条件	不适用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或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或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序号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A股普通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24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可全部转股或部分转股，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全部转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可全部转股或部分转股，二级资本工具触发事件发生时全部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5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股价格的确定方式	不适用	以审议通过其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14年10月22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均价作为	以审议通过其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2017年12月12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交易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序号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A股普通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初始转股价格	均价作为初始转股价格								
26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强制性	强制性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7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核心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8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不适用	公司	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9	是否减记	否	否	否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序号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A股普通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30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法生存	公司无法生存	公司无法生存	公司无法生存	公司无法生存	公司无法生存	公司无法生存	公司无法生存
31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部分或全部减记
32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是永久减记还是临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永久减记
33	其中：若临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序号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A股普通股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二级资本工具
33a	次级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4	清算时清偿顺序 (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次级债权人、优先股股东之后	受偿顺序位列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债权人之后，优先于普通股股东	受偿顺序位列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债权人之后，优先于普通股股东	受偿顺序位列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债权人之后，优先于普通股股东；与发行人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之后，与其他次级债务具有同等的清偿顺序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之后，与其他次级债务具有同等的清偿顺序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之后，与其他次级债务具有同等的清偿顺序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之后，与其他次级债务具有同等的清偿顺序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之后，与其他次级债务具有同等的清偿顺序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之后，与其他次级债务具有同等的清偿顺序	受偿顺序排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之后，与其他次级债务具有同等的清偿顺序